

证券代码：002370 证券简称：亚太药业 公告编号：2019-045

债券代码：128062 债券简称：亚药转债

浙江亚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 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亚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亚太药业”）于 2019 年 5 月 22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绍兴雅泰药业有限公司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资金使用成本，更好地保障公司及股东利益，在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实施期间，拟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款项，并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划转等额资金至公司一般账户，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亚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25 号）核准，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 日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面值总额 965,000,000.00 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期限 6 年。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为 965,000,000.00 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

10,000,000.00 元（不含税）后的募集资金为 955,000,000.00 元，已由主承销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信证券”）于 2019 年 4 月 9 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律师费、会计师费、资信评级费、发行手续费等与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直接相关的外部费用 2,411,792.44 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952,588,207.56 元。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于 2019 年 4 月 9 日出具了《验证报告》（天健验〔2019〕69 号）。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绍兴雅泰药业有限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管理，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

二、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操作流程

1、根据募投项目的相关设备、材料采购周期及基础设施建设进度，由募投项目建设实施单位或部门、物资管理部等有关部门在签订合同之前征求财务部的意见，确认可以采取银行承兑汇票方式进行支付的款项，并履行相应的公司内部审批程序后签订相关合同。

2、先期已签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相关设备、材料等采购合同，依据合同规定确认采用银行承兑汇票方式支付的款项。

3、具体办理支付时，由募投项目建设实施单位或部门、物资管理部等有关部门填制付款申请单请，根据合同条款，注明付款方式，按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规定的资金使用审批程序逐级审核，财务部根据审批后的付款申请单以银行承兑汇票支付相关款项，并建立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的台账，逐笔记录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的款项。

4、财务部按月编制《银行承兑汇票支付情况明细表》，并抄送

保荐代表人，经保荐代表人审核无异议后，财务部向募集资金专户监管银行提报与银行承兑汇票等额的募集资金书面置换申请，将本月通过银行承兑汇票支付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应款项的等额资金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转到公司一般账户。

5、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对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的情况进行监督。保荐代表人有权采取现场检查、书面问询等方式对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资金的情况进行监督，公司和募集资金专户监管银行应当配合保荐机构的调查与查询。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相关审批程序及专项意见

1、董事会审议情况

2019年5月22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资金使用成本，更好地保障公司及股东利益，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实施期间，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款项，并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划转等额资金至公司一般账户。

2、监事会审议情况

2019年5月22日，公司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

额置换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有利于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资金使用成本，符合公司和股东的利益，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

3、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符合股东和广大投资者的利益，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的正常运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

4、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安信证券认为：亚太药业及其全资子公司绍兴雅泰药业有限公司本次拟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有利于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资金使用成本，符合公司和股东的利益，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安信证券对亚太药业本次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事项无异议。

五、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2、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3、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亚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核查意见》

4、关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亚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5月23日